

2025年北京茶博会布展服务项目（项目名称）

竞价采购公告

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邀请供应商参加竞价采购活动。

1 采购项目简介

- 1.1 采购项目名称：2025年北京茶博会布展服务项目
- 1.2 采购人：四川省茶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1.3 采购代理机构：/
- 1.4 采购项目控制价：15.3万元
- 1.5 合同计价模式：固定总价
- 1.6 采购项目概况：/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 2.1 采购范围：包含但不限于展台搭建、使用期间的维护（含水电）、拆除、垃圾清运以及为完成本次搭拆所需的措施项、管理和与活动主办方的协调等。展台面积110 m²。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 2.2 服务期：2025年5月20日至2025年5月26日。
- 2.3 项目地点：北京。
- 2.4 质量要求：合格。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满足如下要求：
 - (1) 资格：独立法人且满足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资质：/
 - (3) 业绩：提供近5年（从2020年1月1日起）2个已完成的展台/活动类搭建业绩。
 - (4) 人员：/
 - (5) 其他：/
- 3.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 (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3) 其他：处于被限制投标期内或近3年受到过刑事处罚或近3年受到过罚款金额超过200w的行政处罚。
- 3.3 不接受联合体竞价。

4 竞价保证金

- 4.1 金额：1000元
- 4.2 递交方式：银行转账/银行保函。
- 4.3 递交截止时间：竞价开标之前。
- 4.4 退还时间：成交结果公示之后无息原路退还。
- 4.5 不予退还的情形：参与首轮竞价后却中途退出；存在围标串标嫌疑（以采购人的界定为准，原则上不接受供应商的解释）；提供的资质资格业绩等资料弄虚作假；不满足

资格资质条件却参与竞价；恶意低价竞标；中选后不按时缴纳履约保证金或不签订合同或附带其他条件作为签订合同的前提；恶意质疑投诉（以采购人的界定为准）影响采购人的采购效率和声誉；不遵守采购人竞价活动纪律等其他情形。

5 竞价文件获取

- 5.1 获取时间：2025年5月14日至2025年5月15日15时30分。
- 5.2 获取方式：登录宜宾国有企业数字招采平台（<http://scjct.tfygcfw.com/>）报名后获取，然后将报名成功的截图以邮件形式发至采购人的邮箱；或联系采购人获取。
- 5.3 售价：0元。

6 竞价时间地点及规则

- 6.1 竞价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5月15日15时30分。
- 6.2 递交方式：邮寄或现场递交。鉴于本次采购时间较为紧迫、同时也尽可能降低供应商竞价成本，外地单位预计邮寄响应文件不能按时送达的，可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签章版且加密的响应文件发送至指定邮箱，亦视为按时送达，同时纸质版响应文件应在开标当天邮出。
- 6.3 竞价地点：宜宾市旧州开发区红丰东路19号川茶集团6F会议室。
- 6.4 竞价流程：
 - (1)线下竞价：签到；身份核验；宣布竞价纪律；资格及竞价响应文件核查；宣布首轮报价；自由竞价；竞价结束，完善竞价报告。
 - (2)外地单位可选择线上（腾讯会议形式）参与开标与竞价，在线发送签字或盖章版的现场竞价单。
 - (3)腾讯会议链接以邮件形式发送至供应商的邮箱地址。
- 6.5 竞价规则：
 - (1)竞价轮数【2轮（即响应文件报价+现场1次报价）】，报价必须逐轮降低，不得高于前一轮报价。
 - (2)当首轮竞价不足3人，不得开启竞价。
 - (3)凡是参与首轮竞价后，不得主动退出竞价。
- 6.6 报价方式：
 - (1)固定总价合同，报含税总价；
 - (2)单价合同，报全费用综合单价；
 - (3)费率合同，报下浮率。
 - (4)当供应商报价税率不一致时，以不含税价排序。

7 竞价响应文件要求

竞价响应文件份数：一正一副+u盘（签章版的扫描件）。正副本均需胶装。具体格式见第四章。

8 成交规则

在资格审查通过后，以价格由低到高排序，并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原则上以排名第一的候选成交供应商为预成交供应商。若排名第一的候选成交供应商未通过履约能力和价格核查或主动放弃，依次顺位其他候选成交供应商为预成交供应商。对于总价合同，各分项清单的成交单价的确认按总价下浮率同等下浮（下浮率=1-最终报价/首次报价）。

9 竞价有效期

自竞价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天。

10 其他

- (1) 若对采购文件有异议应在竞价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至少 1 天提出。对竞价采购的投诉参照四川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川建行规[2020]8号)有关规定执行。
- (2) 本次采购不组织现场踏勘。
- (3) 参与本次采购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4) 参与本次竞价的供应商应遵守采购活动纪律以及采购人的管理要求,否则取消竞价资格。
- (5) 竞价结束,经公司定标审定后,发放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在接到电话或邮件通知后 2 日到到采购人招投标处领取成交通知书并按成交通知书上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同时按要求缴纳履约保证金。
- (6) 报价分项清单汇总之和与总价不符的,以单价修正总价。修正总价超过控制价的按无效响应处理。清单报价不得不平衡报价,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清单漏项的视为已包含在总价内。
- (7) 履约过程中成交清单单价不做调整。
- (8) 对采购文件含义不明、理解有歧义、或有瑕疵的,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采购人给出的解释为准。竞价人参与竞价即视为理解并接受本次之约定。
- (9) 电话未接通请及时发邮件联系采购人。

11 发布的媒介

竞价公告及成交公告在宜宾国有企业数字招采平台、四川省茶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官网发布,请供应商自行登录查看公告内容。

12 联系方式

联系人:贺先生
电话:0831-3552875
邮箱:1941160733@qq.com
地址:宜宾市旧州开发区红丰东路 19 号

